



2025 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二、本行年度报告中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行	指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银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新疆金融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疆监管局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目 录

1 公司简介	1
1.1 公司信息	1
1.2 企业文化	1
1.3 经营范围	2
2 会计数据及财务数据摘要	3
2.1 财务数据	3
2.2 监管指标	4
2.3 补充财务数据	5
2.4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6
2.5 表外项目余额	6
2.6 资本构成情况	7
3 业务综述	8
3.1 普惠金融业务	8
3.2 贷款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9
3.3 风险管理	9
4 股权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4.1 股东情况	16
4.2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16
4.3 股权质押、托管、冻结情况	17
4.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7
5 公司治理	18
5.1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18
5.2 股东会情况	19
5.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5.4 董事会	25
5.5 监事	28
5.6 员工、机构情况	28
5.7 内部控制	30
6 重要事项	32
6.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2
6.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2
6.3 关联交易事项	32
6.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33
6.5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33
6.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3
7 财务报告	34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信息

中文名称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法定代表人	施政
注册资本	10200 万元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新市区 104 团北京北路 1188 号
客服及投诉电话	956058
传真	0991-3073510
邮编	830011
公司/披露年报网址	http://lz.beeb.com.cn
注册机关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注册营业执照号	91650100072223692C
股权托管机构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企业文化

核心价值观：天道酬勤

市场定位：服务区域、服务小微、服务三农

企业精神：蜜蜂精神

经营理念：阳光经营、创新服务、快乐成长

企业愿景：努力将本行打造成为合规稳健可持续的好银行、客户心智上有定位的伙伴好银行、地方政府有价值的好银行、员工可依赖的共同成长的好银行

1.3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 会计数据及财务数据摘要

以下为本行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综合财务信息。

2.1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报告期末数据			
资产总额	478356.42	423018.76	36610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8137.99	281103.98	224027.17
负债总额	441257.98	387819.2	333924.07
吸收存款	424193.56	379283.5	327311.51
每股净资产(元)	3.64	3.45	3.15
年度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2708.28	12884.68	12144.03
营业利润	3658.30	4956.39	3788.64
利润总额	3582.96	4898.97	3801.49
净利润	2816.86	3986.91	31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39	0.31

2.2 监管指标

评级要素	监管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标准值
资本充足状况	1. 资本充足率	14.73%	15.61%	16.01%	10.50%
	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4.91%	8.50%
	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4.91%	8.50%
资产质量状况	4. 不良贷款率	1.04%	0.99%	1.24%	5%
	5.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86%	1.96%	1.43%	
	6. 全部关联度	0.79%	1.03%	0.33%	
	7.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	-	-	
	7.1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262.11%	255.68%	303.44%	100%
	8. 拨备覆盖率	262.11%	255.68%	225.11%	150%
盈利状况	9. 资产利润率	0.57%	1.03%	0.90%	1%
	10. 资本利润率	7.10%	11.97%	9.96%	11%
	11. 成本收入比率	49.36%	48.28%	52.74%	35%
流动性状况	12. 流动性比例	47.55%	83.73%	65.32%	25%
	13. 核心负债依存度	75.14%	81.59%	73.10%	60%
	14. 流动性缺口率	10.86%	47.53%	14.25%	
	15.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81.87%	77.99%	72.75%	75%
市场风险	16. 利率风险敏感度		-	-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财务报表计算出具。

2.3 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客户贷款及垫款	328137.99	281103.98	224027.17
个人	179474.72	147252.78	120509.71
公司	157333.96	140629.17	104306.55
票据贴现	-	-	5049.50
客户存款	424193.56	379283.50	327311.51
个人	344045.88	303872.29	264564.44
公司	67331.23	65259.52	51391.02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同业拆入	0	0	0
贷款减值准备	9214.08	7300.97	6344.48

2.4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非不良贷款小计	333293.33	98.96%	285026.42	99.01%	227021.65	98.76%
正常	321461.10	95.44%	273331.75	94.95%	216114.32	94.02%
关注	11832.23	3.51%	11694.67	4.06%	10907.33	4.75%
不良贷款小计	3515.35	1.04%	2855.52	0.99%	2843.13	1.24%
次级	1860.04	0.55%	2467.82	0.86%	1196.19	0.52%
可疑	310.88	0.09%	66.36	0.02%	218.98	0.10%
损失	1344.43	0.40%	321.34	0.11%	1427.96	0.62%
客户贷款小计	336808.68	100%	287881.94	100%	229864.78	100%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贷款台账计算出具。

2.5 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万元)

表外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6397.40	15445.19	14765.05
开出保函款项	5.93	35.93	5.93
合计	6403.33	15485.12	14770.98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财务报表计算出具。

2.6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资本净额	43064.83	40213.62	34758.4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7088.74	35490.15	32356.44
二级资本	-	-	-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292406.12	257553.45	217042.1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4.9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4.91
资本充足率	14.73	15.61	16.01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财务报表计算出具。

3 业务综述

3.1 普惠金融业务

本行始终坚守支农支小业务定位，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企业发展，做实普惠金融，持续加大普惠贷款投放力度，积极履职尽责。2025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424193.56 万元，较年初增加 44910.06 万元，增幅 11.84%；各项贷款余额 328137.99 万元，较年初增加 47034.01 万元，增长 16.73%。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55739.09 万元，较年初增加 33545.58 万元，增速 15.1%，低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 1.9 个百分点；持续扩大普惠金融服务覆盖面，有贷客户数 5254 户，较年初增加 775 户；持续推动缓解小微企业“融资贵”，2025 年新发放贷款年化利率 5.26%，较上年下降 0.29%。

本行做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落实国家有关要求，深入园区、社区、乡村开展“138 走访”活动，宣讲国家和本行支持小微企业的政策措施，全面摸排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推介普惠金融产品服务，实现信贷资金直达基层、快速便捷、利率适宜有效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启动以来，截至 2025 年末，累计走访小微企业 1800 户，为 1684 户小微企业授信 326985.04 万元，发放贷款 190554.99 万元。

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36195.36 万元，较年初增长 13.8%；小微企业贷款（含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余额 256079.09 万元，较年初增长 15.25%，农户和小微企业客户 3471 户，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82.07%。

3.2 贷款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5698.49	10.60%
保证贷款	185637.57	55.12%
抵押贷款	114189.36	33.90%
质押贷款	1283.26	0.38%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	-
转贴现	-	-
合计	336808.68	100.00%

3.3 风险管理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具体如下。

3.3.1 信用风险

（一）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致力于建立职能独立、风险制衡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并执行覆盖全行范围的信用风险识别、计量、监控、管理政策和流程。本行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为信用风险最高管理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并决策全行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本行按照业务风险状况和权限体系对授信业务风险进行分级审议，决策机构包括董事会及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信贷管理部。根据信贷管理水平、借款人信用评判、授信担保条件三个维度制定完整的信贷审批授权体系并已制定切实可行的授权标准、授权方法和权限调整规定。遵循审贷分离原则，严格执行贷款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流程，通过健全制度、提高制度执行力来确保信用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二）贷款质量状况

2025 年末，本行各形态贷款变化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比年初增减
各项贷款	336808.68	287881.94	48926.74
正常贷款小计	333293.33	285026.42	48266.91
正常类贷款	321461.1	273331.75	48129.35
关注类贷款	11832.23	11694.67	137.56
不良贷款小计	3515.35	2855.52	659.83
次级类贷款	1860.04	2467.82	-607.78
可疑类贷款	310.88	66.36	244.52
损失类贷款	1344.43	321.34	1023.09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贷款台账计算出具。

（三）授信集中度情况

本行授信集中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监管标准值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和资本净额的比例	1.86%	1.96%	≤10%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和一级资本的比例	0	0	≤15%
关联方客户的贷款余额和一级资本的比例	0.92%	1.16%	≤20%
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和一级资本的比例	23.91	23.11%	≤25%
同业单一集团客户风险暴露和一级资本的比例	0	0	≤25%
全部关联度	0.79%	1.03%	≤50%

3.3.2 流动性风险管理

为保证全行资金流动性，本行每年均制定流动性计划及应急演练预案，按日计算、观察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监测流动性指标，流动性管理初见成效。2025年末，本行存贷款结构和资产负债期限结构进一步优化，本行流动性比例、核心负债依存度等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监管标准值
存贷比	81.87%	77.99%	75%
流动性比例	47.55%	83.73%	25%
核心负债依存度	75.14%	81.59%	60%
流动性缺口率	10.86%	47.53%	-

3.3.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是在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强内部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衡量方法、管理工具及政策体系，不断提高管理的时效性和实际效果，减少或缓解操作风险损失，将操作风险控制适当水平，为业务发展提供健康的内部运营环境。本行有相对完善的内部评估机制，包括合规性分析、系统准备、部门协调，同时建立了新业务相应的客户投诉受理机制，消保部门负责客户的投诉，如果有新产品方面的投诉，本行根据实际情况对产品予以调整。

3.3.4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行品牌价值，不利本行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本行及时关注客户需求，在各网站实时监测本行舆情信息，并对各类可能引发

声誉风险的信息进行整理、分类，第一时间向舆情处置领导小组汇报，主动监测、主动防范、主动处置声誉风险，确保一旦发生风险事件能够及时应对和处理，避免负面影响扩大。经监测，2025 年未发生影响本行声誉的重大舆情信息。

3.3.5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积极贯彻落实监管机构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各项规定，深入践行“金融为民”的初心使命，持续完善内控管理机制，提升消保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夯实主体责任，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完善消保机制和制度。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监事、高管层积极履职，不断强化对消保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持续推动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2025 年，本行董事会、高管层多次召开会议，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汇报，研究审议消保工作制度、消保年度总结及计划、消保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确保消保工作的战略、政策、目标得到有效落实。本行结合监管要求及经营发展需要，建立了完善的消保制度体系与产品服务全流程管控机制，切实保障消费者知情权、自主选择权等各项合法权利。

加强产品服务审查和监督。本行在产品和服务中融入消保理念，持续健全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机制，对面向消费者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设计开发、定价管理、协议制定、营销宣传等环节开展消保审查，重点关注适当性管理、产品服务信息披露、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及时识别、提示并消除风险隐患，从源头上防范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发生。

持续提升投诉处理质效。本行不断完善内控机制，夯实主体责任，规范投诉处理流程，拓宽投诉渠道，接受群众监督，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问题必查清、错误定纠正。全年共处理消费者投诉 14 件，均已得到妥善处理，投诉办结率 100%，消费者满意度得到较大提升。

深入开展金融知识普及与员工消保培训。本行聚焦重点群体，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差异化金融知识宣教工作。通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

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和金融教育宣传月等集中教育宣传活动，营造“学金融、懂金融、信金融”的良好社会氛围。本行通过采用集中授课、在线学习、案例分析、模拟演练等多种形式，持续开展员工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素养和消保意识。

3.3.6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任何由于信息技术应用对业务运营造成负面影响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优化系统建设和应用，完善信息科技风险防控体系，确保信息科技风险控制在适度范围。一是持续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持续优化调整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监测指标，定期做好监测指标数据的收集，形成风险监测报告、做好风险提示工作。二是加强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审计人员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开展信息科技风险全面评估，识别信息科技存在的风险。三是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全面梳理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持续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强化过程管理，建立业务连续性管理长效机制。四是加强客户信息隐私保护，对客户身份信息、账户数据及交易记录等敏感信息实施端到端加密传输与存储，确保数据在采集、传输、使用及销毁各个环节均处于安全防护状态。

3.3.7 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本行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因未能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经营规则、行业准则、行为守则、职业操守和适用本行的其他规定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行建立健全合规风险管理的控制机制和管理制度，并积极开展合规风险管理工作。一是坚持做到合规先行，全面提升高质量内控管理精准度。坚持“制度先行”原则，将合规要求嵌入产品研发、流程设计及营销拓展的源头；通过动态梳理制度漏洞与定期开展合规审查，确保业务开展与监管政策同频共振，提升内控的精细化与前瞻性水平。二是坚持做到紧盯重点，全面提升案防工作成效。聚焦重点领域、

重点岗位及关键环节，强化员工行为管理与异常行为排查；深化“联防联控”机制，通过以案促改、警示教育，筑牢案件风险防线，增强案防工作的针对性与穿透力。三是坚持抓实重点任务，不断提升高标准合规管理新效能。紧盯监管评级、内外部检查及审计发现的重点问题，建立“清单式”整改台账，明确责任主体与整改时限，实行销号管理，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强化制度执行力建设，通过定期开展制度后评估与合规测试，推动合规管理从“被动纠偏”向“主动赋能”转变，切实提升合规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水平。四是坚持做到强化风险防范，全面落实从严治行管理要求。压实“一道防线”主体责任，强化合规考核的权重与刚性约束，严格落实违规问责与“一票否决”制；培育“合规创造价值”的文化理念，确保合规要求贯穿经营决策、执行与监督的全过程，推动从严治行向纵深落地。

3.3.8 反洗钱管理

2025年持续完善反洗钱内部制度框架及新制定、修订反洗钱制度，制定、修订反洗钱制度24个。根据年度反洗钱工作要点，明确责任部门、时限与标准；强化客户尽职调查、受益所有人识别、可疑交易分析报告等核心义务落地；推进反洗钱系统优化、模型迭代与数据治理，提升风险监测精准度；牵头部门组织专项排查与自查自纠，紧盯账户管理、大额交易、重点客户、重点业务等高风险领域；将反洗钱纳入绩效考核与问责体系，实行合规一票否决，确保部署可落地、可检查、可追责。定期组织反洗钱培训，内容涵盖《反洗钱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管新规、洗钱风险治理、案例警示、监管检查要点、各层级法律责任等。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与风险意识，不断掌握履职要点，能够有效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职责。建立反洗钱绩效考核、问责与奖惩激励机制，将反洗钱履职情况纳入各部门及员工综合绩效考核，考核内容覆盖客户尽职调查、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风险等级管理、内控执行、培训落实等关键环节，考核结果与绩效薪酬直接挂钩。

3.3.9 资本充足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4.7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均达到监管满分值，资本构成及资本充足率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比年初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7088.74	35490.15	1598.59
一级资本净额	37088.74	35490.15	1598.59
资本净额	43064.83	40213.62	2851.2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69333.46	234705.79	34627.6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	-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3072.66	22847.66	225.0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92406.12	257553.45	34852.6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1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68	13.78	-1.10
资本充足率	14.73	15.61	-0.88

备注：此表数据取自财务报表计算出具。

3.3.10 风险拨备

报告期末，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9214.08 万元，拨备覆盖率 262.11%，实现了对全部不良贷款的超额覆盖。

4 股权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法人股	8884.2	8884.2
自然人股	1315.8	1315.8
合计	10200	10200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 27 户，共持有本行股权 10200 万股。其中，法人股东 12 户、8884.2 万股，自然人股东 15 户、1315.8 万股。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未发生变化。

4.2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最大十名股东及持股较年初无变动，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32.8	46.4	4732.8	46.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20	10	1020	10
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	1020	10	1020	10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357	3.5	357	3.5
任明	316.2	3.1	316.2	3.1
新疆盛源凯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06	3	306	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供销投资（控股）有限	306	3	306	3
新疆九鼎商贸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	3	306	3
新疆俊发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	3	306	3
迪里亚尔·帕尔哈提	224.4	2.2	224.4	2.2

4.3 股权质押、托管、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所持股权无质押、冻结情况，本行股权已托管至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行控股股东为发起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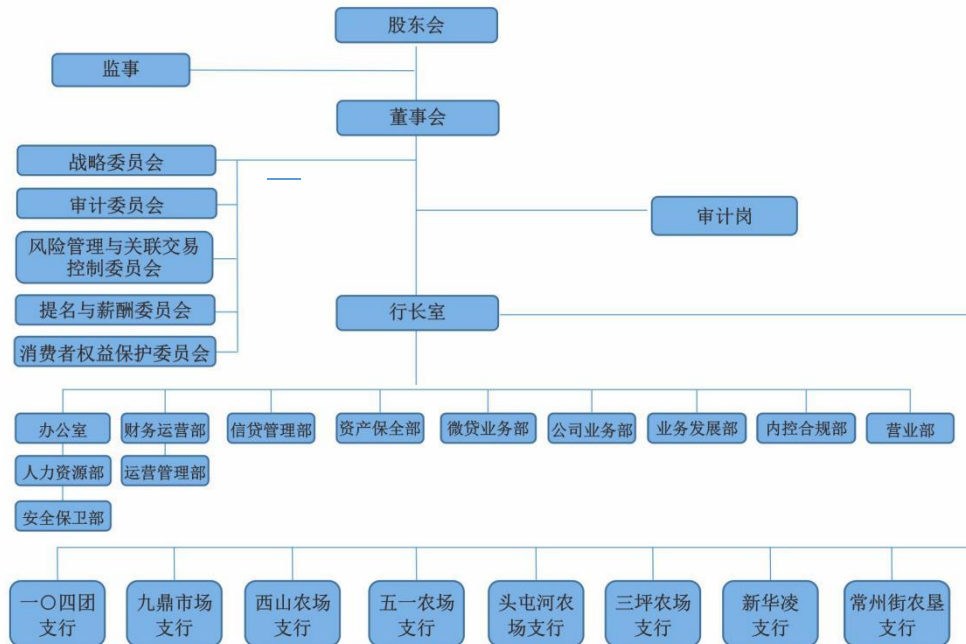
5 公司治理

5.1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本行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了“两会一层”运行的独立性。

股东会是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作出决定；董事会是决策机构，本行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科学决策，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监事是监督机构，本行监事认真落实监管规定，完善监督机制，积极履行监督职能；高级管理层是执行机构，自觉接受董事会和监事的监督，落实董事会和监事的意见建议，扎实推进本行高质量发展。

本行组织结构图



5.2 股东会情况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主要职责是制订或修改章程；审议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工作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本行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等事项做出决议；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等职权。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本行《章程》等规定程序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保证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力。

报告期内，本行在总行共召开 4 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本行《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北京盈科（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会议召开情况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出席 股东	主要议题	表决情况	主要决议
3 月 26 日	27	会议对《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审议通过《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监事工作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修订公司章程》、《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董事会、监事选举办法》、《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关于董事李萍离任及推荐拟任董事》、《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关于董事长任明离任及推荐拟任董事》、《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关于修订印发董事会议事规则》、《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关于变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2-2024 年发展战略规划执行跟踪情况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财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资本管理应急预案》。	议案均全票通过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

时间	出席 股东	主要议题	表决情况	主要决议
6月25日	26	<p>会议对《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纪要》进行了确认。会议听取《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报告、审计报告与管理建议及 2023 年度审计管理建议整改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工作报告》</p> <p>会议审议通过《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高管 2024 年度薪酬考核兑现及 2025 年考核方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三年（2025-2027 年）发展规划》《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发展规划的评估报告（2025-2027 年）》《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5-2027 年资本管理规划》《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修订公司章程》《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聘请财务报告定期法定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p> <p>2 名股东弃权。议案经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p>	2025 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
8月18日	25	<p>会议对《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5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纪要》进行了确认。会议审议通过《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股东新疆阜北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股权转让议案 2 名股东反对，议案经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p>	2025 年第三次股东会决议
12月19日	22	<p>会上，参会股东确认了《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5 年第三次股东会会议纪要》。会议审议通过《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2025 年第四次股东会计票、唱票、监票人》的议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董事会、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董事励佳离任及拟任高盛董事职务》的议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董事曹旭离任及拟任张英董事职务》的议案、《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p>议案均全票通过</p>	2025 年第四次股东会决议

5.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1 本行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主要任职情况（现任）	任职期间
施政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鄞州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总经理	2025年7月-12月
任明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2025年1月-3月
庞玉锋	行长、执行董事	男		2025年1月-12月
励佳	风险总监、执行董事	男	拟任石河子国民村镇银行行长助理、风险总监	2025年1月-12月
李萍	非执行董事	女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5年1月-3月
曹旭	非执行董事	男	新疆天恒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2025年1月-12月
周继芳	非执行董事	女	新疆天恒基城市发展运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25年9月-12月

备注：因2025年3月任明先生到龄退休、李萍女士工作调整同时辞任，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故任明、李萍履职至新董事任职资格核准。

施政先生：1984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海洋大学爱恩学院学生管理、教师；鄞州银行稽核内审部管理岗、办公室秘书、钟公庙支行行长助理、钟公庙支行副行长、财富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富管理部总经理、瞻岐支行行长、村镇银行管理部总经理。2025年7月监管机构核准本行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现任村镇银行管理部总经理兼本行董事长。

任明先生：1965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鄞州银行横溪区联社主任、兴宁支行行长、业务发展部总经理、资金财务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村镇银行新疆管理部主任、本行董事长，于2025年3月26日退休离任。

庞玉锋先生：198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省保险行业协会财险部任副主任科员；鄞州银行流程银行项目组组员、团体业务部管理岗、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管理岗；本行信贷部负责人、风险总监、行长助理，现任本行行长、董事。

励佳先生：198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宁波安全三江会计师事务所任审

计部经理；鄯州银行月湖支行综合柜员、大堂经理、公司客户经理；本行风险总监。因工作调整，2025年12月5日辞任本行董事，拟任石河子国民村镇银行行长助理、风险总监。

李萍女士：197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乌鲁木齐楼兰酒厂财务部会计副经理；十二师审计局副局长科员、主任科员；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因工作调整，2025年3月26日辞任本行董事。现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曹旭先生：1971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集团经营财务部；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派财务总监、纪委办公室负责人、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因工作调整，2025年12月5日辞任本行董事。现任新疆天恒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周继芳女士：1973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乌鲁木齐正大畜牧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新疆城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财务部主管会计；新疆天恒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负责人；新疆天恒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25年9月监管机构核准本行董事任职资格，现任新疆天恒基城市发展运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行董事。

5.3.2 本行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主要任职情况
俞晓莹	股东监事	女	鄯州银行新疆审计中心主任

俞晓莹女士：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鄯县信用合作联社古林办事处（鄯州银行古林支行）柜员、信贷内勤、会计主管、鄯州银行审计部审计员、鄯州银行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鄯州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鄯州银行新疆审计中心主任。

5.3.3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主要任职情况
庞玉锋	行长	男	
高盛	副行长	男	
朱伟	副行长	男	
励佳	风险总监	男	拟任石河子国民村镇银行行长助理、风险总监

庞玉锋先生：详见董事部分。

高盛先生：出生于1970年1月，大专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铁道支行科员、北站分理处主任、站前街分理处主任、铁道支行行长助理、营业部河南路支行行长助理、奇台路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扬子江路支行副行长。2013年8月至报告期末任本行副行长。

朱伟先生：198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本行营业部职员、西山农场支行行长助理、西山农场支行行长兼九鼎市场支行负责人、营业部总经理、市场营销部总经理、行长助理，现任本行副行长。

励佳先生：详见董事部分。

5.3.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原任董事长任明到龄退休，于2025年3月26日离任，经监管机构2025年7月1日核准，施政任本行董事长。

本行原任董事李萍因工作调整，于2025年3月26日辞任，经监管机构2025年9月2日核准，周继芳任本行董事。

本行原任董事、风险总监励佳，因工作调整，于2025年12月5日辞任本行董事、不再担任本行风险总监职务。

本行副行长朱伟，原任本行行长助理，2025年5月新疆金融监管局核准其副行长任职资格，2025年6月任本行副行长。

5.3.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行高管薪酬考核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会批准，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发起行审核确定，本行监事由发起行委派、薪酬由发起行根据任职岗位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根据发起行相关薪酬考核指引制定，本行监事由发起行委派、薪酬由发起行根据任职岗位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节

5.3.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高管薪酬考核方案相关规定，行长基础薪酬标准为第一档，其中基础薪酬占 35%，绩效薪酬占 65%。董事长、副行长、行长助理、风险总监薪酬标准分别按行长标杆薪酬的 1.2、0.8、0.75、0.75 倍确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后目标绩效薪酬的 50%根据监管规定进行延期支付。报告期内，本行薪酬考核及扣回机制进一步完善，全行员工均未以非现金形式发放薪酬，延期支付扣回和发放按照监管要求执行。

5.3.7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刑事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刑事处罚。

5.4 董事会

5.4.1 董事会职责与构成

董事会是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会的授权行使职权。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 5 名董事，均由股东单位委派，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2 名。

5.4.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本行《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四届十次 董事会	3 月 26 日	会议对《四届九次董事会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听取《2024 年度工作报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从业人员行为评估报告》《2024 年度风险分析报告》《2024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度科技信息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工作报告》《2024 年延期支付执行情况报告》《2024 年数据治理工作报告》《已核销不良贷款清收情况报告》《2024 年度监事工作报告》《2024 年部分审计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2024 年度安全保卫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2024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计划》《制定部分消保制度的议案》《制定、修订部分反洗钱相关基本制度》2025 年度资产购置计划》《2025 年度人力资源工作计划》《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第一批核销贷款报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李萍离任及推荐拟任董事》《关于董事长任明离任及推荐拟任董事》《关于变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2022-2024 年发展战略规划执行跟踪情况报告》《财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的议案》《选举董事长的议案》《董事、行长代为履职的议案》《董事会对代为履职董事的授权》《修订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资本管理应急预案的议案》。

<p>四届十一次董事会</p>	<p>6月25日</p>	<p>会议对《四届十次董事会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听取《2025年一季度工作报告》《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24年度报告、审计报告与管理建议及2023年度审计管理建议整改报告》《2024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024年度案防工作自评报告》《2024年度同业及债券业务报告》《2024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关于〈2024年度监管情况通报〉的整改报告》《2024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财务预算》、《高管2024年度薪酬考核兑现及2025年考核方案》《三年(2025-2027年)发展规划》《发展规划的评估报告(2025-2027年)》《2025-2027年资本管理规划》《财务评价与风险预警指引》《修订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反洗钱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同业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5年第二批核销贷款报告》《关于营业外支出的议案》《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二次股东会的议案》《修订涉刑案件管理办法、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聘请财务报告定期法定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修订案件风险排查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资产装修的议案》。</p>
<p>四届十二次董事会</p>	<p>8月18日</p>	<p>会议对《四届十一次董事会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听取《2025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报告》《新疆金融监管局现场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住所变更的议案》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绿洲惠生活”项目的议案》《股东新疆阜北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提议召开2025年第三次股东会的议案》。</p>
<p>四届十三次董事会</p>	<p>9月16日</p>	<p>会议对《四届十二次董事会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制定、修订消保制度的议案》《2025年第三批核销贷款报告》《内设机构调整的议案》。</p>
<p>四届十四次董事会</p>	<p>12月5日</p>	<p>会议对《四届十三次董事会纪要》进行确认。会议听取《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内部审计工作操作流程的议案》《2025年第四批核销贷款报告》《董事励佳离任及拟任高盛董事职务的议案》《行长提名行长助理的议案》、《董事曹旭离任及拟任张英董事职务的议案》《制定、修订消保制度的议案》《提议召开2025年第四次股东会会议的议案》《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风险总监励佳及副行长高盛离任的议案》。</p>

5.4.3 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董事按照《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董事在本行董事会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本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保护本行和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出席情况							
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备注
施政	3	3	0	0	否	3	
任明	2	1	1	0	否	1	
庞玉锋	5	5	0	0	否	4	
励佳	5	5	0	0	否	4	
李萍	2	0	2	0	是	0	股东单位委托另一名董事出席
曹旭	5	5	0	0	否	4	
周继芳	2	2	0	0	否	1	

备注：本行执行董事任职期间按国家法定工作时间，均到岗履职；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实际工作20个工作日。

5.4.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5个，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及委员均由我行董事担任，各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年度内召开17次会议，对部分董事会听取和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5.5 监事

5.5.1 监事职责与构成

监事是本行的监督人员，对股东会负责，对本行的战略管理、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法经营、公司治理以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尽责情况实施有效监督。报告期末，本行监事 1 名，由股东单位委派。

5.5.2 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列席股东会、董事会，并提出合理化意见、建议，履行了法律法规及章程赋予的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出席情况						
姓名	本报告期应列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本报告期应列席股东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俞晓莹	5	5	4	4	0	0

本行监事在本行实际工作约 60 个工作日。

5.6 员工、机构情况

5.6.1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 160 人，其中男性员工 69 人，占比 43.12%，女性员工 91 人，占比 56.88%；按学历结构分，硕士学历 6 人，本科学历 127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 27 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 83.13%；从年龄结构上看，30 岁以下员工占 23.75%，31 至 35 岁员工占 33.75%，36 至 50 岁员工占 38.75%，全行在岗员工的平均年龄为 35 岁。

5.6.2 薪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政策的制订、调整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公司治理的要求。本行总体薪酬水平根据全行效益等情况核定,年度薪酬总量由本行董事会审定。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治理要求制定年度薪酬方案,在年度薪酬方案内管理分配所辖各级机构薪酬总额及员工薪酬。

按照本行薪酬总额管理制度,本行所辖各机构薪酬总额与经营效益绩效考核结果、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等挂钩分配,绩效考核包含效益指标、风险指标、发展转型指标、社会责任指标等,综合反映长期绩效及风险状况。

本行员工薪酬政策适用于本行所有员工,本行员工薪酬包括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性收入三部分,固定薪酬主要指基本薪酬和岗位薪酬,岗位薪酬由员工薪酬等级决定,可变薪酬基于绩效考核结果来确定。员工薪酬等级与员工行员等级对应,员工在薪酬级别档级中的薪档位置根据其绩效表现、经验和能力来确定。本行已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

5.6.3 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成立时间
1	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北路1188号	2013.7.18
2	一〇四团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西街268号底商住宅楼1栋1层商业用房1室	2013.11.01
3	九鼎市场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104团苜蓿沟北路2990号	2013.11.01
4	西山农场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农牧场绿盛街286号	2014.01.07
5	五一农场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安屯街931号101商铺	2014.09.18
6	头屯河农场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头屯河农场朝阳西街同和幸福城商铺门面C14-2	2014.10.30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成立时间
7	三坪农场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三坪农场祥平街 19 号	2015.02.10
8	新华凌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永祥街 451 号座标 20202 栋 1 层 04、05 商铺	2016.05.05
9	常州街农垦支行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常州街 111 号新天润国际社区 B05 商业楼 1 层 商铺 3、4 室	2019.12.25

5.7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环境

本行建立了职责明确的组织架构，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职能部室健全。建立了相应的授权体系，对各网点、部室有限授权。各部室、岗位进行了必要的职责分离，对于重点岗位定期实行轮岗交流。

本行不断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建立了相关激励考核措施，注重员工培训和动态管理。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结合各项业务考核办法，制定业务分解目标，调动和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及时有效传达各项政策制度、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强化员工合规意识；通过技能大比拼、合规文化活动等方式，培养员工合规意识，配合内控部门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了解员工动态，防范员工道德风险。

（二）内部控制措施

本行加快了制度建设，逐步规范了规章制度程序，2025 年共计制定修订制度 80 余项，保证了规章制度内容的合法性、规范性，增强了系统性和可操作性。对各项业务及管理活动，主要通过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规定相关的运行控制措施和控制程序，逐步完善三道运行控制防线，通过审批、授权、岗位分离、检查监督等措施，基本能够实现对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有效控制。

会计业务方面，本行根据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设置岗位，做到分工合理、

职责明确，岗位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制约，有效规范了业务操作流程。定期开展柜面业务自查自纠活动，并结合相关业务部门的会计辅导、检查进行全面体检。加强业务知识培训，提高员工业务素质。

信贷业务方面，总行、支行双向沟通，确保及时传达各项信贷政策，准确把控基础信贷风险，提升工作效率；业务部门积极发挥服务和支撑功能，完善机控措施，优化信贷流程。

本行建立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对重大突发事件制定了应急处理措施。相关业务及管理部门制定了处置意外事件和紧急情况的专门方案或措施，在发生违规、险情、事故时，能够做到及时制定预防纠正措施、及时处置、及时进行责任追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同类事件再次发生，确保业务持续开展。

（三）监督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业务活动内控监测机制。制定了包括内控合规检查制度、审计监督制度等内部控制监测制度。各职能部室对分管条线定期开展现场、非现场检查，监督制度执行情况，并追踪落实整改情况。本行接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疆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新疆分行、鄯州银行、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机构监督。

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开展公司治理、信贷合规、征信管理、资产质量、数据治理、财务运营、反洗钱、薪酬人事、信息科技、员工行为管理等常规检查、审计，根据检查情况下发各类检查通报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同时组织各类合规文化活动，力促全行形成合规经营氛围。

6 重要事项

6.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6.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3 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交易风险。本行通过优化管理流程，强化科技赋能等举措，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动态管理关联方名单。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要求，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体现了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未发生利益输送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行关联交易均属正常业务范围，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类、服务类、资产转移类、存款和其他类。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 50%，各项指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关联交易集中度管理的要求。关联交易详见附件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6.4.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权托管至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无其他重大托管、承包、相赁等重大合同事项。

6.4.2 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除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金额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6.4.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行无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6.5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6.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财务报告

附件：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38



审计报告

科信申报字[2026]第 207 号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卓裕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梦婷

中国 宁波

2026年04月10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2,852,970.55	504,250,496.57
存放同业款项	2	663,311,773.99	599,089,312.2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	3,281,379,913.27	2,811,039,772.9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	367,562,156.82	257,135,522.27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1,228,481.93	33,568,653.02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6	7,763,423.27	8,562,601.48
无形资产	7	174,799.98	206,88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0,779,257.06	8,873,714.97
其他资产	9	8,511,275.67	7,460,661.83
资产总计		4,783,564,052.54	4,230,187,621.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疆绿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	100,045,833.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	14,018,879.78	21,046,589.5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13	4,241,935,575.72	3,792,835,019.66
应付职工薪酬	11	15,706,592.54	16,671,231.43
应交税费	15	5,847,218.59	5,747,419.77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16	245,188.00	546,640.67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	7,629,260.69	8,487,77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		
其他负债	18	27,151,298.37	32,857,360.67
负债合计		4,412,579,847.02	3,878,192,032.1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9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	34,091,095.37	31,274,233.78
一般风险准备	21	55,885,164.26	49,638,046.31
未分配利润	22	179,007,945.89	169,083,309.5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70,984,205.52	351,995,58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4,783,564,052.54	4,230,187,621.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Jellu Tan f*

会计机构负责人: *Jellu Tan f*





利 润 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7,082,821.34	128,846,844.56
利息净收入	23	112,753,613.77	112,309,882.14
利息收入		204,089,136.15	201,149,616.03
利息支出		91,335,522.38	88,839,733.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	-173,553.16	-1,094,212.6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3,281.77	394,234.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6,834.93	1,488,446.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2,762,388.1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6	1,766,444.20	17,633,628.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7	126,856.88	126,856.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152,928.52	-129,310.64
二、营业支出		90,499,859.06	79,282,956.90
税金及附加	29	1,018,042.88	1,017,582.69
业务及管理费	30	60,427,205.94	63,532,136.65
信用减值损失	31	29,054,610.24	14,733,237.5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82,962.28	49,563,887.66
加:营业外收入	32	53,289.04	79,892.39
减:营业外支出	33	806,612.61	654,12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29,638.71	48,989,656.02
减:所得税费用	34	7,661,022.82	9,120,568.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68,615.89	39,869,087.5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68,615.89	39,869,087.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723.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723.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46.8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72,377.06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168,615.89	39,388,363.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ou To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Hou Tong*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兵团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35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15,425,311.72	547,699,62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257,248,903.9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2,762,388.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净减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0,900,016.11	203,119,906.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9,573.65	22,303,89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977,289.65	1,030,372,32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99,136,235.06	586,662,504.6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3,852,207.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净增加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净减少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678,995.19	101,821,169.9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03,459.75	38,683,56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19,384.49	13,068,32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2,834.99	17,462,83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843,116.73	757,698,39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24,134,172.92	272,673,930.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778,871.35	51,579,182.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04,713.46	5,013,179.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2,07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283,584.81	56,674,43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153,352,639.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371.54	2,110,053.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511,371.54	155,462,6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27,786.73	-98,788,25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0,000.00	9,1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868.49	2,597,54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7,868.49	11,777,54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7,868.49	-11,777,54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534,905,842.65	372,797,71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443,184,360.35	534,905,842.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000,000.00	49,638,046.31	169,083,309.54	351,995,589.63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2,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74,233.78	49,638,046.31	169,083,309.54	351,995,589.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6,861.59	6,247,117.95	9,924,636.35	18,988,615.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68,615.89	28,168,615.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6,861.59	6,247,117.95	-18,243,979.54	-9,18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16,861.59		-2,816,861.5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47,117.95	-6,247,117.95	
1. 其他									-9,180,000.00	-9,18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2,000,000.00	55,885,164.26	179,007,945.89	370,984,205.5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Yan Tan*

会计机构负责人: *Yan Tan*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单位: 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000,000.00	-	-	-	-	27,287,325.03	44,234,930.91	147,784,246.16	321,787,226.04	102,000,000.00	-	-	-	-	27,287,325.03	44,234,930.91	147,784,246.16	321,787,226.04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000,000.00	-	-	-	-	27,287,325.03	44,234,930.91	147,784,246.16	321,787,226.04	102,000,000.00	-	-	-	-	27,287,325.03	44,234,930.91	147,784,246.16	321,787,226.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986,908.75	5,403,115.40	21,299,063.38	30,208,363.59	-	-	-	-	-480,723.94	3,986,908.75	5,403,115.40	21,299,063.38	30,208,363.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480,723.94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1.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986,908.75	5,403,115.40	-18,570,024.15	-9,180,000.00	-	-	-	-	-	3,986,908.75	-3,986,908.7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1.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2,000,000.00	-	-	-	-	31,274,233.78	49,638,046.31	169,083,309.54	351,995,589.63	102,000,000.00	-	-	-	-	31,274,233.78	49,638,046.31	169,083,309.54	351,995,589.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13年7月18日，由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发起，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分局新银监复【2013】99号文件批复，于2013年7月18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072223692C；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新市区104团北京北路1188号十二师创业大厦商业3区124室，宾馆202，302，402，502室；法定代表人：施政；公司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10H265010001，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实收资本及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根据公司2015年11月24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000.00元。本次增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新验字第[2015]65010001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并于2015年11月27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根据公司2020年7月8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分红派送2%的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000,000.00元，并于2020年12月2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一）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经本行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行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行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1)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本行对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重分类，自其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确认依据

本行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利息、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行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上述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i)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ii)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iii) 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7、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抵销权应当不取决



于未来事项，而且在本行和所有交易对手方的正常经营过程中，或在出现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等各种情形下，本行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8、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作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工具	4	5	23.75
经营及其他设备	3-5	3-5	19.40-32.33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行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进行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软件	10	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 长期资产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十二)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行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四) 收入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3) 股利收入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于本行收取股利权力时确认计入当期损益，计入投资收益。

(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行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行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行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行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行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行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行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或坏账准备等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十九) 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作为代理人、托管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年金计划和其他客户持有和管理资产的服务。这些代理活动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行，因此不包括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

本行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并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行资产负债表。

(二十)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要求金融企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二十一)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行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行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税率/征收率(%)	备注
增值税	3	贷款利息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其他业务收入按相应税率计缴
企业所得税	15	应纳税所得额
城建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5	应纳流转税额

(二) 享受的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本行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年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6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根据《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7号）第一条的规定，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4、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5号）第一条的规定，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的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及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1,153,913.07	15,895,508.4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28,866,533.16	181,219,325.9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70,440,204.31	305,882,064.34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2,356,000.00	1,151,000.00
应计利息	36,320.01	102,597.92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412,852,970.55	504,250,496.57
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	5.00%	5.00%

说明：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超额存款准备金为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2. 存放同业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	663,590,242.97	600,128,269.91
应计利息	2,412,026.08	1,364,926.72
减：存放同业损失准备	2,690,495.06	2,403,884.38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663,311,773.99	599,089,312.25

(2) 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1,573,339,599.64	1,406,291,652.57
— 一般贷款	1,573,339,599.64	1,406,291,652.57
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1,794,747,170.30	1,472,527,786.82
— 经营贷款	1,411,765,531.49	1,145,606,820.87
— 消费类	382,981,638.81	326,920,965.95
应计利息	5,433,903.27	5,229,998.0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	92,140,759.94	73,009,664.45
其中：阶段一	59,418,827.18	50,299,967.70
阶段二	11,832,230.34	11,694,672.41
阶段三	20,889,702.42	11,015,02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小计	3,281,379,913.27	2,811,039,772.9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281,379,913.27	2,811,039,772.94

(2) 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贷款	356,984,946.07	10.60%	267,322,198.06	9.29%
保证贷款	1,856,375,692.31	55.12%	1,446,057,141.80	50.23%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附担保物贷款	1,154,726,131.56	34.28%	1,165,440,099.53	40.48%
其中：抵押贷款	1,141,893,566.60	33.90%	1,151,195,364.20	39.99%
质押贷款	12,832,564.96	0.38%	14,244,735.33	0.4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368,086,769.94	100.00%	2,878,819,439.39	100.00%

(3)逾期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项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057,933.07	4,205,150.54	145,297.29	891.38	7,409,272.28
保证贷款	10,880,376.41	6,986,835.13	4,716,199.33		22,583,410.87
附担保物贷款	5,563,521.91	5,001,781.32	5,871,826.88	161,829.78	16,598,959.89
其中：抵押贷款	5,563,521.91	5,001,781.32	5,871,826.88	161,829.78	16,598,959.89
合计	19,501,831.39	16,193,766.99	10,733,323.50	162,721.16	46,591,643.04

(4)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0,299,967.70	11,694,672.41	11,015,024.34	73,009,664.45
转移：	-935,082.69	-1,173,370.61	2,108,453.30	
至第一阶段	340,000.00	-340,000.00		
至第二阶段	-924,306.72	924,306.72		
至第三阶段	-350,775.97	-1,757,677.33	2,108,453.30	
加：本期计提（转回以“-”填列）	10,053,942.17	1,310,928.54	17,635,129.29	29,000,000.00
加：本期收回原转销			16,838,931.56	16,838,931.56
减：本期核销			26,707,836.07	26,707,836.07
期末余额	59,418,827.18	11,832,230.34	20,889,702.42	92,140,759.94

4. 债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债券	330,288,734.40	152,311,012.14
金融债券	34,752,322.12	101,508,915.73
应计利息	2,521,100.30	3,315,594.40
减：损失准备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367,562,156.82	257,135,522.27

(2) 本行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31,228,481.93	33,568,653.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1,228,481.93	33,568,653.02

5.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经营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085,456.38	1,294,016.55	9,164,558.92	53,544,03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000.00		182,922.00	314,922.00
(1) 购置	132,000.00		182,922.00	314,92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000.00		885,363.00	1,017,363.00
(1) 处置或报废	132,000.00		885,363.00	1,017,363.00
4. 期末余额	43,085,456.38	1,294,016.55	8,462,117.92	52,841,590.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10,813.94	901,164.59	8,163,400.30	19,975,37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9,404.64	91,577.04	361,182.89	2,502,164.57
(1) 计提	2,049,404.64	91,577.04	361,182.89	2,502,16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864,434.48	864,434.48
(1) 处置或报废			864,434.48	864,434.48
4. 期末余额	12,960,218.58	992,741.63	7,660,148.71	21,613,108.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125,237.80	301,274.92	801,969.21	31,228,481.93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74,642.44	392,851.96	1,001,158.62	33,568,653.02

(3) 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

6. 使用权资产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71,499.65	13,371,499.65
2.本期增加	1,209,364.52	1,209,364.52
(1) 新增租赁	1,209,364.52	1,209,364.52
3.本期减少	1,097,861.81	1,097,861.81
(1) 租赁到期	1,097,861.81	1,097,861.81
4.期末余额	13,483,002.36	13,483,002.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08,898.17	4,808,898.17
2.本期增加	2,008,542.73	2,008,542.73
(1) 计提	2,008,542.73	2,008,542.73
3.本期减少	1,097,861.81	1,097,861.81
(1) 租赁到期	1,097,861.81	1,097,861.81
4.期末余额	5,719,579.09	5,719,579.0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63,423.27	7,763,423.27
2.期初账面价值	8,562,601.48	8,562,601.48

7. 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无形资产	174,799.98	206,886.44
合计	174,799.98	206,886.44

7.1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0,365.67	770,365.67
2.本期增加		
(1) 购置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770,365.67	770,365.6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3,479.23	563,479.23
2.本期增加	32,086.46	32,086.46
(1) 计提	32,086.46	32,086.46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595,565.69	595,565.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799.98	174,799.98
2.期初账面价值	206,886.44	206,886.44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损失	62,402,800.21	9,360,420.04	47,814,857.61	7,172,228.65
预计负债	245,188.03	36,778.20	546,640.63	81,996.09
应付职工薪酬	9,213,725.45	1,382,058.82	10,796,601.51	1,619,490.23
合 计	71,861,713.69	10,779,257.06	59,158,099.75	8,873,714.97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79,257.06		8,873,714.97

9.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66,171.14	94,139.89
其他应收款	776,823.28	768,877.87
预付款	47,071.95	59,507.67
存出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抵债资产	2,800,000.00	2,8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31,078.08	3,538,136.40
清算资金往来	2,090,131.22	
合 计	8,511,275.67	7,460,661.83

9.1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诉讼相关费用	393,088.48	302,997.55
其他	1,628,160.48	1,644,928.36
合 计	2,021,248.96	1,947,925.91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44,425.68	1,179,048.04
账面价值	776,823.28	768,877.87

9.2 抵债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值	跌价准备	净值	原值	跌价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9.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装修费	合计
期初数	3,538,136.40	3,538,136.40
本期增加	196,449.54	196,449.54
本期摊销	1,203,507.86	1,203,507.86
期末数	2,531,078.08	2,531,078.08



10.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1) 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额	其他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或到期	本期核销	其他转出		
存放同业款项	2,403,884.38	286,610.68					2,690,495.06	
其他资产	1,189,501.17	69,452.19			6,540.43		1,252,412.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73,009,664.45	29,000,000.00	16,838,931.56		26,707,836.07		92,140,759.94	
表外业务（注 1）	546,640.63	-301,452.63					245,188.00	
合 计	77,149,690.63	29,054,610.24	16,838,931.56		26,714,376.50		96,328,855.93	

注 1：表外业务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入预计负债。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100,000,000.00	
应计利息	45,833.33	
合 计	100,045,833.33	

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同业存放	14,018,879.78	21,046,491.22
应计利息		98.28
合 计	14,018,879.78	21,046,589.50

13. 吸收存款

(1) 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703,985,969.18	540,490,539.33
其中：公司客户	483,437,004.90	341,899,784.23
个人客户	220,548,964.28	198,590,755.10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3,355,422,685.95	3,021,816,063.80
其中：公司客户	135,512,872.42	181,683,937.35
个人客户	3,219,909,813.53	2,840,132,126.45
财政性存款	5,790,805.03	10,998,478.24
保证金存款	46,141,568.06	114,783,023.69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2,430,000.00	3,230,000.00
应计利息	128,164,547.50	101,516,914.60
合 计	4,241,935,575.72	3,792,835,019.66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项目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74,629.92	26,103,112.91	25,705,939.16	6,271,803.67
职工福利费		1,300,527.42	1,300,527.42	
社会保险费		1,670,805.97	1,670,805.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32,284.33	1,632,284.33	
工伤保险费		38,521.64	38,521.64	
住房公积金		1,878,465.00	1,878,46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5,815.67	614,752.29	221,063.38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短期薪酬		5,830,366.34	5,830,366.34	
小 计	5,874,629.92	37,619,093.31	37,000,856.18	6,492,867.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49,283.20	2,749,283.20	
失业保险金		-15,861.83	-15,861.83	
小 计		2,733,421.37	2,733,421.37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延期支付薪酬	10,796,601.51	1,586,306.18	3,169,182.20	9,213,725.49
小 计	10,796,601.51	1,586,306.18	3,169,182.20	9,213,725.49
合 计	16,671,231.43	41,938,820.86	42,903,459.75	15,706,592.54

1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4,687,770.31	4,759,310.08
增值税	936,063.50	809,06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90.66	56,634.64
教育费附加	46,636.19	40,453.32
印花税	18,059.66	14,258.19
个人所得税	93,398.27	67,697.20
合 计	5,847,218.59	5,747,419.77

16.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	245,188.00	546,640.63
合 计	245,188.00	546,640.63

17.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8,244,756.95	9,440,063.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5,496.26	952,293.49
余额	7,629,260.69	8,487,770.48

18.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693,985.84	5,843,292.34
递延收益	25,457,312.53	27,014,068.33
合 计	27,151,298.37	32,857,360.67



18.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久悬未取款项	746,047.28	574,054.23
其他应付款项	947,938.56	5,269,238.11
合计	1,693,985.84	5,843,292.34

18.2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补助	25,457,312.53	27,014,068.33
合计	25,457,312.53	27,014,068.33

19. 实收资本(或股本)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资额	占比			出资额	占比
境内法人股	88,842,000.00	87.10%			88,842,000.00	87.10%
自然人股	13,158,000.00	12.90%			13,158,000.00	12.90%
合计	102,000,000.00	100.00%			102,000,000.00	100.00%

20.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1,274,233.78	2,816,861.59		34,091,095.37
合计	31,274,233.78	2,816,861.59		34,091,095.37

21.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49,638,046.31	6,247,117.95		55,885,164.26
合计	49,638,046.31	6,247,117.95		55,885,164.26

一般风险准备本期增减情况说明：

22.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69,083,309.54	147,784,246.16
加：本期增加	28,168,615.89	39,869,087.53
1) 本期净利润	28,168,615.89	39,869,087.53
减：本期减少	18,243,979.54	18,570,024.15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6,861.59	3,986,908.75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47,117.95	5,403,115.4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4) 对所有者的分配	9,180,000.00	9,180,000.00
期末数	179,007,945.89	169,083,309.54

23.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04,089,136.15	201,149,616.03
—存放中央银行	3,307,387.72	3,016,241.62
—存放同业	13,702,549.20	19,091,976.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0,368,979.87	173,511,475.94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7,488,430.41	9,362,544.1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2,439,541.83	161,944,217.70
票据贴现	441,007.63	2,204,714.14
—金融投资	6,710,219.36	5,529,921.70
利息支出	91,335,522.38	88,839,73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4,166.66	
—同业存放	3,401.72	84,284.72
—吸收存款	90,797,959.83	88,204,858.04
—其他	379,994.17	550,591.13
利息净收入	112,753,613.77	112,309,882.14

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3,281.77	394,234.30
—结算手续费收入	41.91	591.75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12,826.95	129,487.07
—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48,543.69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104,801.66	197,252.76
—其他手续费收入	25,611.25	18,359.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6,834.93	1,488,446.95
—结算手续费支出	383,522.81	283,008.46
—其他代理手续费支出	33,312.12	1,205,438.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3,553.16	-1,094,212.65



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762,388.17	0.00
合计	12,762,388.17	0.00

2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741,755.80	13,845,315.80
其他	24,688.40	3,788,313.03
合计	1,766,444.20	17,633,628.83

27.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收入	126,856.88	126,856.88
合计	126,856.88	126,856.88

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152,928.52	-129,310.64
合计	-152,928.52	-129,310.64

2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2,467.06	235,901.84
教育费附加	223,190.76	168,501.33
印花税	85,361.35	78,630.33
房产税	379,880.13	391,447.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343.58	12,419.33
车船税	4,800.00	4,800.00
其他税金		125,881.88
合计	1,018,042.88	1,017,582.69

30.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41,938,820.86	41,247,509.06
日常业务费用	9,092,709.64	11,017,179.16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2,502,164.57	2,598,16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3,507.86	2,323,375.21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32,086.46	48,513.79
电子设备运转费	2,763,957.18	3,169,442.49
安全防范费	557,436.00	555,752.60
保险费	12,399.37	10,353.24
租赁费	2,324,124.00	2,561,850.27
合 计	60,427,205.94	63,532,136.65

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86,610.68	-1,011,965.3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29,000,000.00	15,500,000.0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301,452.63	-57,120.7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9,452.19	302,323.63
合 计	29,054,610.24	14,733,237.56

3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久悬未取款	21,779.04	36,732.39
其他	31,510.00	43,160.00
合 计	53,289.04	79,892.39

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05.31
罚没款、滞纳金、诉讼赔款	640,000.00	550,000.00
违约赔款支出		75,458.62
其他	166,164.04	23,601.77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448.57	758.33
合 计	806,612.61	654,124.03

3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66,564.91	9,512,710.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05,542.09	-392,141.75
合 计	7,661,022.82	9,120,568.49

3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8,168,615.89	39,869,087.53
加：信用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	29,054,610.24	14,733,237.5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2,164.57	2,598,160.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08,542.73	2,058,318.02
无形资产摊销	32,086.46	48,513.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3,507.86	2,323,37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列示）	152,928.52	133,615.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列示）	-19,472,607.53	-5,529,921.70
筹资活动利息支出	379,994.17	550,59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1,905,542.09	-392,141.75
贷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499,136,235.06	-586,662,504.62
存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422,452,923.16	531,763,52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54,607,120.59	261,722,611.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列示）	114,856,709.94	10,900,495.18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	350.45	113,724.41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	-1,556,755.80	-1,556,75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4,172.92	272,673,930.9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	181,594,117.38	321,777,572.74
其中：库存现金	11,153,913.07	15,895,508.4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0,440,204.31	305,882,064.34
现金等价物	261,590,242.97	213,128,269.91
其中：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261,590,242.97	213,128,269.91
合计	443,184,360.35	534,905,842.65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行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母公司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期末母公司对本行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银行	286,833.97	46.40%	46.40%

1.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行的关联法人主要包括：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等）；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以及上述关联方所控制的企业；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近亲属（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控制的企业。

其中，合营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主营业务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数	持股比例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328,000.00	46.40%	47,328,000.00	46.40%	商业银行服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0	10.00%	10,200,000.00	10.00%	其他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新疆天恒基水务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00%	10,200,000.00	10.0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二) 关联方交易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贷款和存款。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行的关联方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低。

1. 发放贷款余额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在本行贷款余额	0.00	2,625,262.75
关联自然人在本行贷款余额	3,422,009.78	16,000,000.0
合计	3,422,009.78	4,225,262.75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关联方在本行的贷款均为非减值贷款，本行未产生损失。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 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向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计收的利息收入	0.00	0.00
向关联自然人计收的利息收入	112,272.54	99,709.59
合计	112,272.54	99,709.59

3. 吸收存款余额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在本行存款余额	97,108,284.30	34,996,058.42
关联自然人在本行存款余额	94,950,793.71	65,518,502.90
合计	192,059,078.01	100,514,561.32

4. 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向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计付的利息支出	4,534,359.95	190,005.59
向关联自然人计付的利息支出	10,503,025.04	1,359,923.30
合计	15,037,384.99	1,549,928.89

5. 本行与关联方的其他业务余额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	125,491,231.03	119,351,393.92
合计	125,491,231.03	119,351,393.92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3,024,347.69	5,499,047.28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1,113,031.86	2,603,610.26
合计		4,137,379.55	8,102,657.54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表外科目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开出保函	59,342.50	359,342.50
承兑汇票	63,973,999.00	154,451,842.35
合计	64,033,341.50	154,811,184.85

(二)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委托业务

本行的委托贷款业务不须本行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行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管理这些资产，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故委托贷款不是本行资产，未在表内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8722 亿元（上年年末余额为 1.8722 亿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口，本行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uota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Huotang*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4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MABU6WG227 (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国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政咨询；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827号0649幢201-220室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04日